

# 巡逻途中“捡”一车稻谷 千余斤谷物归还粮主

## 因报警电话难打生怨 男子辱骂警察被拘留

### 新县警方破获系列盗窃案

**信阳消息(刘泽勇 陈慧)**新县公安局吴陈河派出所民警在巡逻时当场缴获被嫌疑人盗取的千余斤稻谷,正在民警苦于没有线索而无法抓获嫌疑人之时,两天后,该所民警又破获一起盗窃摩托车案,3名犯罪嫌疑人落网,审讯过程中,嫌疑人交代了自己的作案事实,其中1人还承认了两天前结伙盗窃谷物的事实,盗窃谷物案的侦破取得突破性进展。

6月6日凌晨,吴陈河派出所民警在巡逻时遇见一男子蹲在一辆三轮车上,旁边还有四人不停地四处张望,这一可疑形迹引起了巡逻民警的注意,岂料民警刚一

停车5名男子拔腿就跑,一辆满载谷物的三轮摩托车被遗弃在现场。这一反常举动让民警更加确信这是一起团伙盗窃现场,遂将三轮车及谷物带回派出所保管,并将相关情况通知其他派出所,查看辖区范围内是否有人丢失谷物。

8时许,从千斤派出所来电称,其辖区村民余某报案发现家中10余袋谷物被盗。经现场辨认,三轮车上装载的谷物正是余某家中被盗的谷物,吴陈河派出所民警在办理了相关手续后立即将稻谷发还。

正当民警为寻找盗窃谷物嫌疑人线索而忙碌时,6月8日18时许,在走访调

查的路上又发现两名年轻男子驾驶着摩托车停靠在路边不停地到处张望,不远处一名男子半蹲在一辆三轮摩托车上不停地摆弄着钥匙孔,形迹十分可疑,为避免打草惊蛇,民警将车辆停靠在远处分散步行至3名嫌疑人附近,并以迅雷之势将3名男子控制住,三人均不能分清摩托车来源。经讯问,三人对盗窃摩托车的事实供认不讳,并分别交代了多人、多起在新县城关、吴陈河、千斤、苏河等地盗窃摩托车及超市物品的犯罪事实,其中嫌疑人杨某还交代了两天前伙同其他人员盗窃谷物的事实。

**信阳消息(记者 杨长喜)**记者近日从公安部门了解到,息县一男子因辱骂警察被拘留7天。

据该男子介绍,他不久前买了一部手机,但用一段时间之后觉得这部手机不好用,6月8日,他到购买手机的商店要求更换。手机店老板以该手机没有任何质量问题拒绝了该男子的要求。随后,两人发生争吵和厮打。在冲突中,该男子被店老板打伤。

“受伤之后,我就报警。那110电话也不知道是咋回事,一直提示忙碌状态中,打了很长时间才打通。”该男子说,“好不容易打通之后,警察来得倒挺快,但我仍在气头上,把那俩警察骂了一顿。警察了解了我报警的原因,也调取了手机店的监控,又对我作了笔录。”

在询问中,该男子承认了自己辱骂警察的行为,随后,他因“公然侮辱正在执行公务的人民警察”被行政拘留一周。

## 息县质监局 端掉一制售假标识涂料窝点

**信阳消息(记者 徐杰)**近期,不断有群众反映息县城关农贸市场一带有人在制售假冒他厂标识的涂料,息县质监局稽查队十分重视,接到举报后立即组织执法人员进明察暗访。

6月6日上午,根据前期摸排情况,息县质监局稽查队联合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对位于农贸市场旁边的一涂料加工点进行突袭检查,发现该涂料加工点生产三棵树、立邦、多乐士、嘉宝莉、万杰等品牌腻子粉。现场查获假冒腻子粉40余吨及大量假冒标识,该加工点使用三台简陋的搅拌混合设备进行生产,生产的腻子粉分别装入各种品牌的包装袋中,摇身一变成为知名产品。执法人员依法对该厂生产的涂料进行查封,由于涉案数额巨大,已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为方面群众诉讼,确保农民群众不因诉讼耽误生产,罗山县人民法院及时成立7个“三夏”涉农巡回法庭,专门负责审理“三夏”时节涉及三农的各类案件,受到当事人的欢迎。图为6月14日上午,该院在子路镇子路村巡回审理一起涉农纠纷时的场景。  
董王超 摄

## 路边拴绳固定伞 男童被绊倒摔伤

**信阳消息(记者 杨长喜)**“当时就听见‘咚’的一声,孩子就躺在地上不动了,过了一会儿才清醒过来。”近日,市区农专路一商户拴在路边树上的绳子成了“绊子”,让一名孩子受伤。

近日,7岁的浩浩(化名)写完作业后,兴高采烈地出门买东西吃。在买东西的路上,他遇见了邻居家的孩子,两人在路上追着玩儿。不一会儿,浩浩突然撞上了路边树上的一根绳子,并被反弹回来,仰面摔倒在地。邻居看见孩子摔倒在地,赶紧叫来了浩浩的妈妈。妈妈赶到时,孩子仍旧晕倒在地,“孩子是被商户拴在树上固定伞的一根绳子绊倒的,绳子被绑在半米高的位置,松松垮垮的。这家商户还说这里不是路,不能从这里走,那边半米不到就是快车道,这里不是人行道是啥?”浩浩的妈妈气愤地说。看到该商户不愿意承担责任,浩浩的妈妈报了警。

清醒后的浩浩被送到医院检查,所幸并无大碍,目前,两家人仍未达成赔偿协议。

## 醉驾致人轻微伤 一教师被判拘役

**信阳消息(吕志豪 吴未未)**一中教师醉酒驾车并将一摩托车车主撞伤。2013年6月9日,固始县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判决,以危险驾驶罪判处被告人方某拘役一个月,缓刑两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被告人方某系固始县一高级中学教师。2011年9月8日凌晨1时许,被告人方某酒后驾驶自家黑色吉利牌轿车沿固始县城黄河路,由西向东行驶至黄河路与古城路交叉路口处,与时某驾驶的两轮摩托车相撞,致时某受轻微伤。

经固始县公安交警大队认定,方某承担事故全部责任。经信阳市公安局物证鉴定所检验鉴定,方某驾驶车辆时血液中乙醇含量为88MG/100ML,系醉酒后驾驶机动车辆。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方某醉酒后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辆,其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被告人认罪态度较好,可以从轻处罚。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

# 商城警方快速破获一起“白日闯”案件

**信阳消息(鲍翔宇)**近日,商城警方通过巡逻防范,破获一起“白日闯”案件,抓获现行盗窃犯罪嫌疑人一名。

6月4日下午,商城县公安局鲇鱼山派出所民警在鲇鱼山乡柿子园村例行巡逻,当巡逻至柿子园村宋湾组时,发现一青年男子从一家民房内窜出,后面跟着一

老太太大喊“抓小偷啦,抓小偷啦”。见此情形,民警立即上前将该男子捂获,随后赶来的老太太(鲇鱼山乡柿子园村宋湾组人)称,她家中就老两口在家看门,今天都出去干活了,她在干活途中感觉口渴就回家喝水,突然发现屋里有两个年轻人正在翻箱倒柜地找东西,两名男子见状拔腿就

跑,其中一个跑到后山去了,当这名男子被她追赶出门后被巡逻的民警当场抓获。经询问得知,该男子袁某(18岁,上石桥镇人),因无钱上网,伙同王某(上石桥镇人)到鲇鱼山乡柿子园村宋湾组一居民家行窃,袁某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便民电话**  
信阳区号:0376

市长热线:12345  
纪检举报:6208032 6224900  
干部选拔任用监督电话:12380  
行政审批服务热线:1601088  
烟草专卖品市场监管举报电话:12313  
劳动监察投诉:6235110  
社会救助电话:6552041  
法律援助咨询电话:12348  
信阳市青少年心理

及维权服务热线 12355  
住房公积金热线:6368300  
市行政执法热线:6381234  
国税稽查举报:6207648  
地税稽查举报:1602366  
安全生产举报:6365800  
消协投诉:6334315  
供电抢修:95598  
自来水抢修:6222251  
物价投诉:12358  
火车站问询:6224114  
汽车站问询:6227575  
民航航班问询:6205656

法律咨询:6253148  
公用电话投诉:6235102  
有线电视维修:6224227  
旅游咨询电话:6366825  
旅游投诉电话:6366983  
报警:110  
交通肇事:122  
火警:119  
天气:12121  
急救:120  
灭四害:6259868  
环保受理热线:12369  
燃气服务:6222536

**声 明**

豫S10018桑塔纳轿车车辆登记所有人为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政府,该车已在2009年8月28日通过信阳市阳光拍卖有限公司公开拍卖,但车辆购买人一直没有办理过户手续。现通知车辆购买人,我公司将提请信阳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注销扣押该车!特此声明  
信阳市阳光拍卖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4日

**声 明**

兹有信阳市古月印务有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一证正本(证号:67808157-X),因不慎丢失,特声明作废。

**声 明**

兹有信阳市郊区邮政电子商务局公章(编号:4115030006404),因不慎丢失,特声明作废。